

“我一定要改名，不叫楚楚了，免得外公屡教不改，总犯错误。”楚楚停顿一会继续说，“被同一块石头绊倒的人，叫作什么？我不会说脏话，外公，你自己想明白去吧！”

楚楚一本正经的样子，将家里的人全逗笑了。

这种轻松快乐的情绪，一扫昨晚的沉闷，陪着郑雄来到办公室，又从办公室来到一个电视会议的会议厅。郑雄在人群中端坐了一个小时，他本想好好回味昨晚在庄省长家里听到的那些话，前排一个面孔有些陌生的男人，几次回过头来想与他说话。因为分管文化的副省长正在讲话，郑雄不想让副省长看见自己没有认真听他讲话，一直没有搭理。

陌生男人便写了一张字条递给他：我认识一个人，也会梦见甲骨文！

郑雄读后全身为之一震，马上在那张纸条上写上一句：散会后请留步！

前排的陌生男人，在纸条上再写了一行字：今天不行，回头我约你！

没过多久，前排的陌生男人，就起身离座，像是上卫生间，却一去不返。

散会后，郑雄没有马上离开会议厅，他拦住张罗会议的那位副秘书长，打听刚才递纸条给自己的人是谁。当然，他不会说得如此直接，只问坐在自己前面的那位是哪个单位的。听副秘书长说，那人叫沙海，是省监狱管理局副局长兼第一分局局长，郑雄心里暗暗颤抖了一下，紧接着，从最不愿意光顾的记忆的角落里迸出一个人名：郝文章。

就像其貌不扬的荒地里忽然冒出一座王侯大墓，不管采取哪



○刘醒龙（连载15）

种方法封锁消息，半个中国的盗墓者都能嗅到气息，能否下手且先不管，无论如何也要来踩一下点，并尽可能地了解墓葬内部的构造，用行话说叫作进修。如同曾本之这样的泰斗级学者好不容易上一次课，青铜重器的研究者和由于各种原因有了兴趣的爱好者，会想尽办法进到课堂上坐上一坐。

突如其来的人名“郝文章”，就像在郑雄心灵深处挖了一条十几米长的盗洞。

只是这条盗洞没有打穿主墓室，没能见到那些令人叹为观止的陪葬品。如果盗洞打通了，却发现此墓早已被人盗挖一空，盗墓者也不会太失望，还会刻意留下一两样工具，表示自己已达到与几百年前的同道先贤相同的境界。在古老的盗墓行业里，谁能找到王侯大墓，就会被奉为大师。能将盗洞一直挖到王侯大墓主墓室里的人，更会像曾本之先生那样被尊为本行本业中的泰斗。所以，从主墓室空手出来的盗墓者，也会有大获成功的喜悦。最悲惨的是挖了半月的盗洞，却碰上砾石或者流沙，只得灰头灰脸地退出来，与守在外面的人一道落荒而逃。

郑雄在自己心里挖的正是碰上砾石与流沙的盗洞。

回到办公室，郑雄给自己沏上一杯茶后，就坐在办公桌前发呆。

有人敲门进来汇报什么事情。待那人走后，他才发现，自己

在一张白纸上不知不觉地写满了字。郑雄赶紧将这张纸撕成碎片，扔进垃圾桶。

虽然副厅长没有实权，事情却不少。忙了一阵，临近吃午饭时，专门负责文件传阅的秘书进来，要郑雄在一份与学习宣传有关的文件上签字画圈。此前，郑雄总会吩咐秘书放下文件，过半小时后再来取。虽然他不会对这类文件多看一眼，但他觉得当着别人的面，在没有阅读的文件上堂而皇之地签上“已阅”二字，抛开公开撒谎这个概念，起码也是对负责传阅文件的秘书的不尊重，甚至还是一种自我羞辱。此时此刻，听秘书介绍说，文件是正式的，但没什么内容，都是务虚，例行公事而已。郑雄头一回当着秘书的面，拿起红蓝铅笔，先画了一个圈，又从圆圈上引出一条线，再在这条线的终点签上自己的名字。郑雄将文件推给秘书时，秘书没有伸手拿走，而是冲着他露出一副错愕的表情。

郑雄低头一看，本来应当签上自己名字的位置，竟然鬼使神差地写着别人的名字。他赶紧用橡皮将错写的名字擦掉，重新签上自己的名字。

秘书走后，郑雄用左手拍了一下自己的左脸，又用右手拍了一下自己的右脸，然后满桌子仔细寻找，果然又在别的纸上发现自己亲笔写的三个字：郝文章。

郝文章是一个人的名字。

这个名字曾经是那样熟悉，以至于多年之后的郑雄只要一想起来，心中就会冒出一团纠结。

郑雄在心里判断，一个做官做到厅局级的人，日常接触最多的理所当然是自己的工作对象，省监狱管理局副局长兼第一分局局长沙海的工作对象是犯下各种罪行而在监狱里服刑的人，所谓牢里关着英雄汉，河里淹死会水人。既然敢于动手干那些超出常规的事情，身上或多或少总有一些超过常人的本事，成功了就在旁边偷着快乐，失败后监狱往往是最有可能的归宿。所以，一介监狱长，若是没有遇上几个有怪才的怪人，他所管辖的监狱里大概是清一色的强奸犯。

郑雄竭力想办法让自己忘掉这个名字。

郑雄在心里说，本省是出土文物大省，自然也是出产盗墓贼和文物走私者的大省，监狱里自然会有几个这方面的高手。这类高手几乎全是自学成才，进而认识一些甲骨文，这种可能性是绝对存在的。只要沙海副局长所说会做甲骨文梦的人不是江北监狱的，郑雄心里对这个名字的反应就会轻微许多。刚一转念，郑雄又对自己说，江北监狱那么大，关押的又都是武汉及其周边一带最有犯罪才能，可以说是他们不犯罪谁还会去犯罪的人，在监狱里待上十几年，单单是死记硬背，也能将已有定论的甲骨文记得滚瓜烂熟。

这时候，手机上突然迸出一条短信：下午？

正在拼命找理由让自己从某种压力下放松下来的郑雄，盯着两个字看了一阵，然后也回复了两个字：一点。

（未完待续）



○陈彦（连载93）

镇北漠竟然讪皮搭脸地开玩笑说：“哎呀阿哥，昨晚地震绝对在八级以上，兄弟都被从床上摇得跌地上了。”惹得大家哄地一笑。安北斗没理他，这小子啥时已公然跟他称兄弟了。几个月前来时，可是称安老师、安主任的。

班车大概快到北斗镇时，他才收到杨艳梅的信息说，昨晚在同学家唱歌，手机忘带了，问他走了没有。他想了想，还是给她回了一条：

已回北斗镇。下次见！

直到这时他才发现，自己跟杨艳梅之间已经很是客套起来。

他回房抹了把脸，就被南归雁叫去了。

南归雁确实表现出了某种平和，不像过去一提到温如风，就显出一种急躁和不安情绪。他还摸出一包烟来，给一人点了一支。两人平常都不抽烟，但上大学时，一起学着抽过。安北斗是有点舍不得钱，除了养家，省下的都买了观测仪器和照相器材。别人偶尔发一支，他也抽。而南归雁却是把抽烟作为一种恶习硬戒掉的。但到北斗镇后，遇见难缠事多，就又抽起来。

“北斗啊，我恐怕得食言哪！”

“打住，打住啊！”他急忙做了个暂停手势。

南归雁一笑说：“我也是遇见太难的难题了。你说让谁干合适？”

“都行。都比我合适。镇北漠就很合适。”

南归雁摇摇头说：“放在平常，望望风、放放哨，是可以的。但现在他绝对胜任不了。温如风接回来，现在还住在客房里，好吃好喝地伺候着，动不动还喊叫要让王中石来，让公安局局长来，让法院院长来。连你也知道，镇北漠是玩不转他的。这镇上就两个人能玩转他。”

“要我戴二尺五。还有谁？”

“何首魁。可老何那玩法不灵哪！硬碰硬，早晚还是以温如风占上风而告终。这次就是例子，踢了三脚，倒是把人踢回来了，可踢到镇政府客房里，就没处踢了。他老何还得背处分。我也不敢把人再朝派出所推，推去让老何再踢几脚咋办？”

“何所也是气得没法了。我在场，踢的都不是要命的地方。”

“那是在京城大街上。如果关到派出所里，谁敢保证他不朝要害处踢。”

“这些年了，也没听说他踢死过人。”

“踢死人，他何首魁也完蛋了。北斗啊，能不能给我再帮个忙？”

“打住啊，我是政府公务员，不存在给谁个人帮忙的问题。”

“哦对不起，我是说，现在镇上经济发展正在节骨眼上，我得腾出精力来抓经济工作。你看温如风朝客房一躺，一会儿喊王中石，一会儿喊何黑脸，一会儿又喊南归雁的，让我咋整？”

“他又不是我的啥亲戚，能听我的？”

“我看还就你能降服他。镇长、副书记、副镇长们也都是这看法。”

“你们啥意思？莫非我跟他是一伙的？”

“不不，不是这个意思。都夸你是这个！”南归雁还竖了一下大拇指。

“高帽子又来了。既然已经妨碍到北斗镇经济社会发展了，我看你们领导就该带头把这件棘手事接过去嘛！把个卒子拱过河顶啥用？”

其实安北斗心里早有准备，大概这事最后还得烂到自己手上。过去镇上但凡捌伤不零整的事，都会把他推到前边。当然，他也乐意到人前去显示一下青年干部的能力和大学生的水平。现在已有更年轻的干部了，自己也该摆点老资格了，可麻烦事，还是一个劲地朝身上擦。嘴上说不情愿，其实心里已把活儿接了。不过也不能让南归雁觉得自己好使唤，说圆就圆，说扁就扁了，他说：“你是书记，当然是你说了算。可总得给个时间吧，我不可能一辈子就守着坛坛罐罐吧。”

“就这一次，把人劝回家里，等待处理结果完事。县上和镇上也会做些配合，比如那半棵树，镇上赔了算了。公安局也会对何首魁有处理意见。你再想想办法，反正就是掏钱买平安吧！咱们得算大账。”

“大账？只怕是越买越不得平安，走着瞧吧！”

安北斗起身走了。他没有先去跟温如风照面，这货他现在也不想理睬，四季豆油盐不进么。他是眼看着何首魁踢了老温三脚。第四脚踢在他上前阻挡的干腿梁上，现在还是一个大乌疙瘩，他只是不想让人看到而已。气来了，其实他也想把老温美美踹几脚。

他先回了一趟北斗村。温如风在镇上客房住着，有十几个干部轮流值班，安全保障措施比来一个大领导都全乎。大概他也不想跑。那天在北京见他时，人已转交给市上驻京办了。

（未完待续）



○徐则臣（连载85）

尽管如此，你依然喜欢福小。她的笑，她的长相，她的马尾巴，她走路的样子。那时候你缺少词汇来形容一个女孩子的美，你只会说她好。你总是对平秋说，人家福小对天赐多好啊，比你对我要好一百倍、一千倍、一万倍！平秋又用鼻子哼了一声说，人家好，到人家去啊，侂子叔叔才不会要你呢！好吧，你撇撇嘴。侂子叔叔的确不会要你，他用一辈子来疼天赐都觉得疼不够，恨不得睡觉的时候都把儿子夹在胳膊窝里。但是你得承认福小对天赐就是好，你说。你向姐姐摆事实讲道理。

天赐六岁才断奶，你们刚念一年级。半中午天赐的奶瘾准犯，胃里的小手伸到嗓子眼里不停地挠，天赐就得往家跑。通常那时候秦素文会在家等着，远远地听见儿子急促的脚步声就开始敞开怀，以便天赐扑过来就能吃到奶头。这样不耽误时间，吃完了天赐再往学校跑，就算赖一点皮多吃几口，也能踩着铃声进课堂。那一天，他们的同学房小小在课间回

家拿橡皮，看见天赐玩命地在前头跑，觉得奇怪，这家伙天天趁这十五分钟练跑步？就跟上去看。到秦家门楼下，从洞开的院门往里看，他的同学景天赐正趴在妈妈的怀里吃奶！房小小傻了，把这个震撼的场面带到了学校，立马成了特大新闻：六岁了还吃奶！等天赐气上不接下气地跑进教室，同学们嗷嗷地叫起来，一起喊：“景天赐，吃奶鬼！景天赐，吃奶鬼！”

你看见天赐的五官慢慢开始变形，然后哇地哭起来，在讲台前愣了半分钟，才想起来往外跑。周围几个年级的学生听到动静，跑出来看热闹，很快福小也过来了。同学告诉她，你弟弟被人笑话啦。她的三年级教室与你们只隔了两间房子。福小在校门口拦住天赐，让他等着，她去替他出气。福小果然噙噙噙跑进你们教室，抢了正打算上课的美术老师的位置，指着全班同学说：“你们听好了，以后谁再笑话我弟弟，我跟他没完！我弟弟吃奶怎么了？有本事你们也吃！想吃你们有吗？回家问问你妈，看还有没有的吃！”

大家全哑了，美术老师眼都圆了，她也没想到这丫头来这么一通，劲儿够大。此后果然就没人敢公开取笑了。当然，天赐从第二天就断奶了，全家人怎么劝他也死活不吃了。回到家你在饭桌上跟家人说起这事，问姐姐，要是你像天赐那样被人取笑，她会怎么做。平秋哼了一声，说：“我才不去你们教室。丢人都丢死了！”

你越发希望福小是你姐姐。如果她是平秋，你就可以整天看见她，坐在饭桌对面端着龙凤瓷碗的就会是福小。八月的午后蝉声齐鸣。刚才的两声汽笛挺讨厌，欢快，高亢，你坐在藤椅里被惊醒了，《水浒传》的连环画掉在地上。你一直在想，应该立个规矩，所有

船在石码头前交会时都不许鸣笛。你把连环画捡起来，决定去看看天赐，他的耳朵和大脑是个扩音器，所有出轨的声音都会瞬间被放大，然后他就乱了。但他一定认得你，你们生日只差了七天，你们光屁股一直玩到现在。八月的午后蝉声齐鸣。你觉得后半下午的阳光也像明晃晃的刀子，所以你拿一把蒲扇挡在头顶。花街上空无一人，石板路如同刚抛过光的青黑色的昆仑玉。石头的热量透过泡沫拖鞋渗到你的脚板上，抬脚时你听见热沥青般细碎黏稠的撕扯声。秦家的门敞开着，福小做功课的椅子和小马扎摆在门楼下的阴凉里。八月的午后蝉声齐鸣。福小张开双臂、歪着脑袋站在通往堂屋的青砖小路上，十字架一样的影子在院子里拉得如此之长，直至顶到房门口。

——然后，你看见天赐在房间里举着胳膊，他的微笑既表示此刻正幸福，又表示他在向你挑衅，血从伤口里梦幻般地喷溅出来。你曾怀疑是否真的看清楚了，因为在明亮的阳光下，房间里其实是暗的。不过，从物理学角度说，你迟早会看清的，眼睛会慢慢适应房间里的光线。你站在门楼底下，血见过，流血也见过，但好朋友如此豪华艳异的流血方式你没见过。你的确认为当时看见血明亮地喷溅出来，跟后来你在城市看见的闪烁在黑暗夜空的霓虹灯一样，那诡异的、凄绝的、变态的美，你感到梦幻般的震惊，你甚至感到了自己手腕上也有疼痛和灼烧般的快感。震惊之后想叫出来，福小转身了。

——福小转身了，她的马尾巴轻轻荡漾。她侧过脸，阳光给她的半个腮镀了金，每一根纤细的绒毛都看得见。她把右手食指竖在嘴唇前，你确信自己听见了一